

惠州市公立医疗机构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价格项目定价方案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贯彻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司《关于印发〈心血管系统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医保价采函〔2025〕69号）和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价格项目的通知》（粤医保发〔2025〕10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等文件精神，根据《广东省定价目录（2022）年版》和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实施细则（2024年修订）的通知》（粤发改规〔2024〕3号）规定的定价权限和程序，市医疗保障局拟制定全市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价格项目价格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需定价的价格项目

心血管系统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中的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项目（见附件1）。

二、拟定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价格

《通知》公布了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项目的省最高限价。我市按省最高限价下浮5%拟定三级医疗机构政府指导价，二级价格在三级的基础上下浮8%，一级价格在二级的基础上下浮8%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价格项目将于2025年7月31日起执行。待履行征求意见、专家论证、公平竞争性审查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审议等定价流程后，印发通知文件执行。

附件：1.惠州市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价格项目表
2.关于《惠州市公立医疗机构“二尖瓣成形费（介入）-缘对缘修复”价格项目定价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说明

惠州市医疗保障局
2025年7月X日